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634

聯絡人：王鈞鴻

電 話：04-37061627

受文者：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622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ATTCH1 ATTCH2 ATTCH3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112年協調開辦之「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科技領域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學分班」自行招生資訊，請鼓勵符合參加資格之在職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2260187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有報名等相關疑義請逕洽各校承辦人。
- 三、檢附原函文、旨揭學分班招生對象及自行招生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

電 文	不 換	珍 存	此 章	高 章
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

 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